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ST 中岩 公告编号：2026-081

##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控股股东代偿债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兴城集团”）同意代偿公司 8 月末至 9 月末到期金融债务本息，并要求在每笔债务偿付后，向成都兴城集团确认代偿资金债权，其中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资金已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由成都兴城集团代偿，兑付资金总额为 518,500,000.00 元。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公司拟向成都兴城集团确认其享有代偿金额的全额债权，债权金额本息合计不超过 6.39 亿元，偿付期限不超过 1 年，利率标准不超过同期限 LPR，到期归还时本息一次性支付。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具有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控股股东代偿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此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关联

董事刘明俊先生、张赟先生、陈强先生、冯杰先生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成都兴城集团将回避表决。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债权额度和有效期内办理与本次债权相关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或办理相关文件。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863154368；
3. 成立日期：2009 年 3 月 26 日；
4. 公司住所：成都市高新区濯锦东路 99 号；
5. 法定代表人：王林；
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7. 注册资本：2,400,000.00 万元人民币；

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品牌管理；融资咨询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城市公园管理；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酒店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体育保障组织；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通用航空服务；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br>(经审计) |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一季度<br>(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计 | 136,934,854.38                    | 142,102,751.72                      |
| 负债总额 | 122,179,805.79                    | 126,923,957.20                      |
| 净资产  | 14,755,048.60                     | 15,178,794.52                       |
| 营业收入 | 9,107,999.71                      | 1,887,100.08                        |
| 利润总额 | 274,295.67                        | 185,933.23                          |
| 净利润  | 150,324.43                        | 145,994.89                          |

10. 关联关系：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构成关联关系；

11. 履约能力：成都兴城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交易双方

债权人：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债务人：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发生日：集团公司代偿当日；

3. 债权金额：本息合计不超过 638,741,589.98 元；

4. 债权偿付期限：不超过 1 年；
5. 利率标准：同期限 LPR，目前 1 年期 LPR 为 3%；
6. 利息支付方式：到期/归还时本息一次性支付。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确认债权事项是考虑实际发生的到期债务需求、控股股东实际代偿情况所进行的认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的经营发展，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交易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认，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的资金需要，关联方的代偿有利于保障公司经营发展。
2.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关联人成都兴城集团（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55,182.17万元。

## 七、董事会意见

同意向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确认其享有代偿金额的全额债权，债权金额本息合计不超过6.39亿元，偿付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标准不超过同期LPR，到期归还时本息一次性支付。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具有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后提交至本次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 八、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